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辦公地址：屏東市自由路17號
聯絡人：沈祈翰
聯絡電話：087558048#710
電子信箱：a25171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勞動青字第11500522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376530000A115005220500-1.pdf、376530000A11500522050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115年職場實習計畫-屏青實習超有薪！」及「3月28日徵才媒合會」活動資訊宣傳文稿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為協助青年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與職場倫理，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作準備，推出「屏青實習超有薪」，期透過產官學三方合作共同推動人才培育，提供青年至企業實習，藉由「做中學、學中做」培養青年具備即戰力，畢業後能順利與就業市場接軌，留在本縣穩定就業。

二、申請實習對象及資格：

(一)年滿15歲至未滿30歲在學青年（以下簡稱青年）。

(二)設籍屏東縣或就讀屏東縣各高中職、大專校院、研究所具學籍之青年。【含114學年度應屆畢業生(115年畢業者)】

(三)應屆畢業青年須於畢業後4個月內完成實習。

三、青年申請方式請逕上屏東青航站(<https://new.ycpt.org>)

tw/vacation-job)填寫「屏青實習超有薪」青年實習申請表，後續將有專人進行聯繫及服務，或電洽屏東青年就創業輔導中心(08)766-3155。

四、本計畫職缺由依法設立之事業單位，提供執行職務地點在屏東縣的實習職缺，並提供實習時數達160小時以上之職缺，須依基本工資給薪並為實習青年投保勞保、就保及勞退金，且提供實習後轉正職缺(畢業後留任，按月計酬全時工作僱用且起薪薪資符合本府當年度「青年穩定就業獎助計畫」規定月投保薪資者，即33,301元以上者)。

五、本府於115年3月28日(六)辦理徵才媒合會，在此邀請青年共襄盛舉，現場除了有面試媒合、履歷健檢，還有職人講座等，讓青年一站掌握未來，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5年3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至12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1樓(屏東市自由路17號)。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

2025/03/03
13:44:27
電文
交換章



2026 PINGTUNG YOUTH 屏青實習 超有薪

徵才媒合會

2026/3/28(六)
09:00-12:00

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(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17號)

活動內容

青年實習職缺媒合、職人講堂、
免費履歷健檢+職涯顧問解析+CPAS職業適性診斷測驗 (市價\$2000)

青年申請資格

- ▶ 屏東縣內 15-29 歲在校生
含114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並於115年畢業者，應屆畢業青年須於畢業後4個月內完成實習。
- ▶ 設籍/曾就讀屏東地區學校者
外縣市青年於屏東就讀也可申請



青年申請QR

企業申請資格

- ▶ 依法設立之公司、行號、法人、機構或團體，可提供屏東縣實習職缺。
- ▶ 提供實習時數達**160小時**以上之職缺，依基本工資給薪並辦理勞保/就保/勞退。
- ▶ 承諾青年畢業後留任，按月計酬全時工作僱用且起薪薪資符合本府當年度「青年穩定就業獎助計畫」規定月投保薪資者(即33,301元以上者)，優先列入合作。



企業申請QR

完成任務前100名就送限定好禮!每人最高可獲得**\$250**超商禮卡

青年實習超有薪

青年實習平台!

…… 青年參與申請資格 ……

- ▶ **屏東縣內 15-29 歲在校生**
含114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並於115年畢業者，應屆畢業青年須於畢業後4個月內完成實習
- ▶ **設籍/就讀屏東地區學校者**
外縣市青年於屏東就讀也可申請

…… 企業參與申請資格 ……

- ▶ 依法設立之公司、行號、法人、機構或團體，可提供屏東縣實習職缺
- ▶ 提供實習時數達**160小時以上**之職缺，依基本工資給薪並辦理勞保/就保/勞退。
- ▶ **承諾青年畢業後留任**，按月計酬全時工作僱用且起薪薪資符合本府當年度「青年穩定就業獎助計畫」規定月投保薪資者(即33,301元以上者)，優先列入合作。

申請方式

填寫「屏青實習超有薪!」

青年實習申請表

掃描QRcode報名



填寫「屏青實習超有薪!」

企業申請表

掃描QRcode報名



透過媒合會或縣府推介青年由企業自行面試錄取

實習完畢

青年實習津貼獎勵金

完成160小時津貼5,000元，最高可申請兩次共320小時，**合計最高10,000元**

最高可領

94,000元
獎勵金

實習完成後留任轉正職員工

青年留任轉正獎勵金

- ▶ 114學年度應屆(於115年畢業)青年實習轉正留任，每月留任獎勵金2,000元X12個月，**最高24,000元**。
- ▶ 符合青年穩定就業獎助者(即留任薪資達本府「青年穩定就業獎助計畫」規定月投保薪資33,301以上，並穩定就業6個月以上者)，可再請領每月5,000元(最長12個月)，**最高可領60,000元**(※採「主動申請制」，符合資格者自行提出申請)。
- ▶ 青年符合以上兩資格，每月可領7,000元，以6個月為一申請單位，**最高可領12個月合計84,000元**。

※青年獎勵金請於完成實習或達獎勵資格時，將申請文件郵寄至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或現場填表，相關資料請上官網查詢或來電屏東青年就創業輔導中心(08)7663155 洽詢。

※青年穩定就業獎助申請，請來電洽詢：08-7558048分機520~522。

2026 屏青實習 超有薪 PINGTUNG YOUTH



開放
報名中

申請期間 即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，採現場申請方式

實習對象 年滿15歲至29歲在校生，設籍或就讀屏東地區高中職、大專院校、研究所(含114年學年度應屆畢業生)，即可參加！

GET PAID TO INTERN!

青年申請QR



企業申請QR

